紫阳县公安局

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2023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全面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具体组织实施关于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

2.掌握信息，分析、预测敌情及社情动态；针对全县社会治安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制定对策，不断加强和改进公安工作。

3.负责全县公安民警的管理和教育训练工作，不断推进全县公安队伍的正规化建设。

4.负责辖区内危害国家安全以及刑事、治安等案件侦办工作，协调处置跨区域的重大案件。预防和处置危害社会安定的聚众闹事、骚乱事件和治安事件。

5.依法对全县社会治安、出入境、道路交通、消防安全工作等实施管理。

6.指导全县党政机关、学校、团体、企事业等单位安全保卫工作。

7.负责对来紫中省领导以及重要外宾等目标和重要会议等组织实施安全警卫和保卫工作。

8.负责全县违法犯罪人员的收押监管工作。

9.负责全县公安科技、技术、通讯、计算机和警务装备等建设、管理。

10.协助县委、县政府、市公安局和有关方面做好消防大队、武警中队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11.做好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紫阳县公安局属于行政执法机关，下设17个派出所、5个刑警中队、6个交警中队，交警、刑侦、治安、国安、监管、经侦、巡警、督察、法制、网安、森警等11个业务大队，政工、纪检监察、指挥中心、警务保障等4个内设科室。

**二、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1.完整、准确、全面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突出政治忠诚、深化政治轮训，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坚持守正创新，标准化、规范化、一体化、常态化政治建警、作风建设、制度建设、能力建设贯穿各个环节，全力营造正气充盈、昂扬向上的良好警营生态。
2. 紧紧抓住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问题，坚持打早打小、线索核查，聚焦风险防控，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持续开展“四位一体”全民反诈专项工作，紧盯公共安全监管，全方位开展风险隐患大排查，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实现“五个严防、三个确保”工作目标。
3. 聚焦作风建设。扎实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切实转变作风，提升工作效能。围绕“树标杆、做表率、走前列”的总目标，聚力打造现代公安体系，推动紫阳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
4. 发挥公安职能优势，强化驻村帮扶工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全面加强农村安全防范工作，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和火灾等事故隐患排查，全力维护农村社会安定稳定。
5. 组织开展联合专项打击整治行动，加大对破坏秦岭野生动植物资源、破坏生态环境犯罪等各类破坏环境资源违法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
6. 配合环保部门做好治污减霾相关工作，全力打赢“蓝天、碧水、净土、青山”保卫战。
7. 牢固树立“大抓基层、大抓基础”理念，以落实派出所工作标准化建设为牵引，开展基层提振、基础提质、基本能力提升行动。
8. 全力做好基层所队执法办案提质增效。完善运行机制，延伸执法链条，更好地实现一站式办案、合成化作战、智能化管理、全流程监督。

积极推广先进经验做法，完善陕西“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平台，不断深化“科学分类、精准施策、追赶超越”工作，切实做到本领高强，推动各项公安工作纵向有进步、横向有进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无二级单位预算。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拟变动情况 |
| 1 | 紫阳县公安局本级（机关） |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44人，其中行政编制244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238人，其中行政人员238人。本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631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15.1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58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14名公务员和上级拨付专项业务费导致；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631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15.1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58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14名公务员和上级拨付专项业务费导致。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31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15.18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58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14名公务员和上级拨付专项业务费导致；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631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15.18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58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14名公务员和上级拨付专项业务费导致。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15.18万元，较上年增加58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14名公务员和上级拨付专项业务费导致。

1.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15.18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40201）5494.67万元，较上年增加444.52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14名公务员导致；

（2）信息化建设（2040219）35.1万元，较上年增加35.1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上级拨付专项服务费；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351.3万元，较上年减少84.88万元，原因是人员流动频繁，新招录人员缴费基数低导致；

（4）行政单位医疗支出（2101101）172.17万元，较上年增加29.2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增加新招录人员导致；

（5）住房公积金支出（2210201）261.94万元，较上年增加19.6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增加新招录人员导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15.18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3734.89万元，较上年增加593.5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公务员以及本年度将住房公积金单位配套部分列入年初预算导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2465.86万元，较上年减少40.04万元，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削减导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4.44万元，较上年增加0.15万元，原因是新增加遗属导致；

资本性支出（310）100万元，较上年增加33万，原因是本年度调整信息化建设专用设备预算导致。

1.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15.19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734.89万元，较上年增加593.5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新招录公务员以及本年度将住房公积金单位配套部分列入年初预算导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465.86万元，较上年减少40.04万元，原因是本年度财政预算削减导致；

机关资本性支出（503）100万元，较上年增加33万，原因是本年度调整信息化建设专用设备预算导致。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1. **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1）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49万元，较上年减少0.1万元（0.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9万元，较上年增加0.9万元（1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后公安业务交流；公务用车运行费3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2023年本部门当年会议费预算支出5万元，较上年减少1万元（1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精减会议预算。培训费5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会议/培训名称 | 时间 | 人数 | 金额 | 备注 |
| 1 | 各类公安工作会议 | 2023年1月-12月 | ≧2000 | 5 |  |
| 2 | 各类工作、业务培训 | 2023年1月-12月 | ≧500 | 5 |  |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3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14台（套）。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1.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2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1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12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315.18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21.96万元，较上年减少176.14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财政预算要求，采购预算需单独列出。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详见附表）